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BYTREE GROUP

寶 寶 樹 集 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1)

- (1) 非執行董事辭任；
- (2)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
- (3) 委任總裁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

非執行董事辭任

馬江偉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

委任非執行董事

吳穎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委任總裁

樓麗麗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

(1) 非執行董事辭任

寶寶樹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馬江偉先生（「馬先生」）於好未來教育集團（「好未來」）（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TAL）的職位變動，其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已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馬先生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及感激。

(2)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吳穎先生（「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吳先生，44歲，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

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加入好未來，並曾於好未來擔任多個職位。彼目前為好未來內容及互聯網產業部總裁。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七年，彼擔任First Leap: Future Leaders Institution（一家從事英語教育服務的公司，其於二零一五年由好未來收購）的創辦人兼該董事會主席。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擔任聯想集團的副總裁，該公司為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992）。

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於北京大學取得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於印第安納大學布魯明頓分校(Indiana University Bloomington)取得理學碩士學位。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入讀哈佛商學院高級管理培訓課程(Harvard Business School Executive Education Program)。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已與吳先生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提前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函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規則重續。吳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且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吳先生將按照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吳先生將不會就其擔任非執行董事而獲得薪酬，此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考市場慣例，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委任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吳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先生加入本公司。

(3) 委任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樓麗麗女士（「樓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

樓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樓女士，38歲，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及執行戰略發展。

樓女士自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擔任趣店（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QD）營運副總裁及金融市場副總裁。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樓女士加入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700）並在任職期間負責多項業務管理。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擔任騰訊移動通訊部門的媒體合作總監。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擔任騰訊QQ音樂商品化總監。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四年，彼擔任騰訊增值服務營運總監。

樓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畢業於Reims Management School（其於二零一三年與Rouen Business School合併並成為NEOMA Business School（諾歐商學院）），並取得零售管理碩士（兼讀）學位，並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畢業於長江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兼讀）學位。

截至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樓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樓女士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過去三年並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樓女士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承董事會命
寶寶樹集團
主席
王懷南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懷南先生及徐翀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啟宇先生、王長穎先生、吳穎先生、*Christian Franz REITERMANN*先生及胡偉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廣壘先生、陳丹霞女士、俞德超先生及*ZHANG Hongjiang*先生組成。